

通报编号：690SQM_201804_005 通报日期：2018年4月3日 文件类别：通报
签发：海尔模块商资源平台 SQM 小微 收文部门：所有供应商第 0 次 修改
抄送：资源小微、模块小微、海达源小微、 生效日期：2018年4月3日
传阅 阅后执行并存档 保密 保密期限 重要度：重要 页数：1

关于对昌邑永富违反4M1E管理规定的处理通报

案例描述：

2018年3月海尔工厂生产出口M国机型，在工厂质量自检中发现部分洗衣机存在漏水现象，导致产品批量返工。通过排查发现问题原因为：

供应商昌邑永富管夹线径变更：3.2->3.0(mm)，不符合图纸要求。根据2015版模块化产品采购框架合同质量协议条款6.1.2第②条规定“未经甲方事前书面同意,所有对于本合同约定的模块产品及其生产过程的变更,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变更、材料变更、模具或设备的变更、产品制造方法变更、制造产品的乙方工厂地点或乙方的子供应商发生变更、制作程序的变更、工厂配置的变更等均不得实施或置入于模块产品内”。

案例处理及要求：

该案例作为工厂和供应商不遵守公司流程的典型，对内部责任人及供应商进行了处理及索赔。希望其它供应商及内部人员引以为戒。

为保证海尔集团采购模块/子模块的质量稳定，提高供应商对变更管理的管控水平，避免此类事件再次发生，特重申关于变更的管理要求：

- 1、供应商应只接收海尔书面性质的变更通知，例如：《工艺（技术）通知单》、图纸；
- 2、供应商发起的变更应发起《4M1E变更流程》申请；
- 3、供应商未接到海尔书面性质的变更通知，或供应商发起的《4M1E变更流程》申请未得到海尔内部相应节点的批准，不可执行任何变更，否则视为违反合同规定，将按合同相关条款进行处理！

特此通告。

海尔洗涤产业线模块化供货小微

2018年04月9日